

109 年實施之考選新措施一覽表

一、各項考試新措施

108.11.25 核定

序號	考試名稱	項目名稱	內容
1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	修正應試科目	為期考用配合，四等考試資訊處理科別應試科目「程式語言概要」，參照公務人員普通考試資訊處理類科應試科目，修正為「程式設計概要」。
		訂定命題大綱	訂定五等考試船舶駕駛科別「航行當值大意」、「航海船藝大意」及輪機工程科別「輪機當值大意」、「輪機工程大意（包括柴油機大意與輔機大意）」等4應試專業科目命題大綱。
2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	刪除應試類科	配合 109 年 1 月 16 日施行之「職組暨職系名稱一覽表」、「職系說明書」，修正各等別類科所歸屬之職組、職系。另刪除二、三、四等考試企業管理類科、四等考試保育人員、審計類科。
		修正應試科目名稱	參考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規則，修正三等考試地政類科應試專業科目民法（包括總則、物權、親屬與繼承）之科目名稱，將民法科目名稱括號內酌增「編」字。
3	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	刪除應試類科	配合 109 年 1 月 16 日施行之「職組暨職系名稱一覽表」、「職系說明書」，修正類科所屬職組、職系名稱，並因應職系簡併，刪除「企業管理」及「物理」類科。
4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	修正命題大綱	修正三等考試「警察情境實務」及四等考試「警察情境實務（概要）」2應試專業科目命題大綱。
5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	刪除及修正考試類科	配合 109 年 1 月 16 日施行之「職組暨職系名稱一覽表」、「職系說明書」，調整考試類科及所屬職系，高考三級考試原設置 122 類科修正為 113 類科、普通考試原設置 78 類科修正為 71 類科。 一、刪除考試類科如下： （一）高考三級考試：宗教行政、技職教育行政、消費者保護、公產管理、醫務管理、企業管理、海洋資源、生物多樣性

序號	考試名稱	項目名稱	內容
			<p>及商品檢驗等 9 類科。</p> <p>(二) 普通考試：宗教行政、技職教育行政、審計、公產管理、企業管理、海洋資源及地質等 7 類科。</p> <p>二、修正考試類科如下： 高考三級及普通考試：原畜牧技術類科修正為動物技術類科、原工業安全類科修正為職業安全衛生類科。</p>
6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導遊人員考試	新增選試土耳其語	<p>為拓展國際觀光市場及因應土耳其來臺觀光旅客之需求，109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導遊人員考試外語導遊人員類科之選試科目外國語新增「土耳其語」，以供應考者更多元之選擇。</p>
7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大地工程技師考試分階段考試	修正及格方式並刪除第一階段考試及格資格保留 6 年及刪除專業研習時數規定	<p>一、第一階段考試及格方式修正為併用總成績滿 60 分與以全程到考人數 33% 為及格，第二階段考試及格方式修正為併用總成績滿 60 分與以全程到考人數 50% 為及格。</p> <p>二、為使應考者專注於大地工程實務歷練之養成，刪除第一階段考試及格資格保留 6 年之規定。另專業研習 30 小時回歸技師專業教育範疇，不再限制應考者應先完成專業研習始得報考第二階段考試。</p> <p>三、配合職業主管機關展開執業資格相互認許之國際洽商需要，依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第二十條之規定，增訂執業資格相互認許之對等考試方式，未來經職業主管機關本於平等互惠之原則認可符合資格之外國人，得申請第一階段考試免試及第二階段考試部分科目免試。</p> <p>四、為利第一階段考試及格者得於同一年度接續報考第二階段考試，原合併舉行之第一階段、第二階段考試，自 109 年起分開舉辦，於 6 月舉辦第一階段考試、11 月舉辦第二階段考試。</p>

二、其他試務新措施

序號	區分	項目名稱	內容
1	考試及格通知函數位化服務	專技考試榜示後及格人員可自行下載及格通知、證書規費繳款單	由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優先推動辦理，並自 108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25 類科技師（含第二次食品技師）考試暨普通考試不動產經紀人、記帳士考試榜示（預定 109 年 2 月）啟用，考試及格人員可透過網路報名資訊系統下載及格通知、證書規費繳款單（含考試院、衛生福利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證書規費）。
2	增設網路報名免寄件 e 化服務事項	身心障礙報考人可免重複繳驗 1 年內有效診斷證明書	自 109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起，網路報名系統提供身心障礙者報考得不重複繳驗 1 年內有效診斷證明書之檢核功能，亦即身心障礙者經由網路報名繳驗 1 年內有效診斷證明書者，於 1 年內有效期間報考其後各項考試申請權益維護措施時，得免繳診斷證明書。
3		公務人員考試以考試及格資格報考者免寄證明文件	自 109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起，擴大整合考試院證書系統，以考試及格資格報名者，得適用免寄件報名服務。
4	強化國考電子郵件安全	國考電子郵件嵌入數位簽章	<p>一、自 109 年 4 月起，國家考試各項電子郵件通知（考試通知書、成績通知書等），將加上數位簽章機制，佐證郵件及附檔來自考選部寄發，以提升資訊安全。</p> <p>二、為利報考人即時掌握國考最新動態訊息，請其務必於網路報名資訊系統完成電子郵件信箱正確性認證及再確認作業。</p>